

淮安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文件

淮建质监〔2023〕13号

关于开展2023年度淮安地区水泥物理力学性能检测能力验证工作的通知

市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

根据《关于开展2023年度淮安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能力验证工作的通知》（淮建质监〔2023〕10号）文件要求，现将2023年淮安地区水泥物理力学性能检测能力验证工作通知如下：

一、项目参数

本次能力验证水泥物理力学性能检测参数为：胶砂强度、凝结时间、胶砂流动度、标准稠度用水量、比表面积。

二、工作要求

1、本次水泥物理力学性能检测能力验证工作相关要求详见《2023年淮安市水泥物理力学性能检测能力验证作业指导书》（附件2）。

2、各检测机构根据《2023年淮安市水泥物理力学性能

检测能力验证参加人员名单》（附件6）要求参加，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能力验证。

三、样品领取相关要求

1、2023年6月4日下午2:00-4:00，请各检测机构安排专人持《能力验证样品领取委托书》（附件1）至淮安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淮安市枚乘西路28号)2号楼412室，领取能力验证样品。

2、2023年6月6日上午9:00，请参加能力验证检测机构按照《水泥物理力学性能检测能力验证作业指导书》(附件2)开始试验。

3、2023年6月9日和7月4日，请参加能力验证检测机构按《作业指导书》要求将能力验证相关资料报送或邮寄至淮安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淮安市枚乘西路28号2号楼405室）。

四、相关要求

1、各检测机构应本着科学、严谨、真实的原则，按照《作业指导书》的要求，组织好本次能力验证工作，确保验证工作按时完成，及时报送验证结果。

2、各检测机构不得委托非指定人员和使用不符合本次验证要求的试验设备进行验证，参加能力验证人员应独立完成，不得串通数据，一经查实，严肃处理。

3、对具备本项目检测资质的机构和人员，无正当理由不参加能力验证或参加能力验证后未按《作业指导书》要求提交验证结果报告单的，将予以通报。

4、发送至指定邮箱的《2023年淮安市水泥物理力学性能检测能力验证结果报告单》（附件3、附件4）与邮寄资料不一致时，视为结果不满意。

5、本次能力验证承办单位为淮安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能力验证的结果由淮安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负责公布。未经许可，各技术支持机构和人员不得擅自对外泄漏相关情况。

6、本次能力验证不收取任何费用。

五、联系方式

（一）淮安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联系人：高虹；联系电话：0517-83645329。

（二）淮安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美芹；联系电话：18952308981

邮箱：2281165280@qq.com。

附件:1.2023年淮安市水泥物理性能检测能力验证样品
领取委托书

2.2023年淮安市水泥物理性能检测能力验证作业指
导书

3.2023年淮安市水泥物理性能检测能力验证结果报
告单（比表面积、标准稠度用水量、凝结时间、
胶砂流动度）

4.2023年淮安市水泥物理性能检测能力验证结果报
告单

5.2023年淮安市水泥物理性能检测能力验证样品领取
注意事项

6.2023年淮安市水泥物理力学性能检测能力验证参加
人员名单

淮安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3年6月1日

